

四川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大渡河双江口水电站（S220 线库区
复建公路工程）三标项目部

S220 线复建公路 III 标段砂石加工厂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5 月 5 日，四川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大渡河双江口水电站（S220 线库区复建公路工程）三标项目部组织召开《S220 线复建公路 III 标段砂石加工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环保验收的有项目建设单位四川大渡河双江口水电站（S220 线库区复建公路工程）三标项目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四川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大渡河双江口水电站（S220 线库区复建公路工程）三标项目部及相关专家，在听取了四川大渡河双江口水电站（S220 线库区复建公路工程）三标段项目部对项目建设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的汇报后，通过现场查验、资料审查和询问，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马尔康市脚木足乡沙市村一组，临时占地面积 13398m²，利用 S220 复建公路 1 标段路路基工程产生的弃渣作为生产原料进行加工。

主要建设内容：建设加工能力为 20t/h 的砂石加工生产线 1 条（年产 4.8 万 m³/a）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劳动定员 6 人，实行一班工作制，每班 8h，全年生产 300d。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环保投资 75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15.0%。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 年 12 月，四川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大渡河双江口水电站（S220 线库区复建公路工程）三标项目部委托深圳市联都环保科技有限

公司编制完成本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12月30日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以阿州环审批（2020）143号文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为500万元，实际环保设施投资为75万元，占总投资的15.0%。

（四）验收监测调查范围

项目验收范围为四川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大渡河双江口水电站（S220线库区复建公路工程）三标项目部S220线复建公路III标段砂石加工厂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公辅设施、环保设施、贮存设施及办公生活设施。验收监测调查内容为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处置情况检查、环境管理检查、风险防范措施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主体工程与环评中建设内容基本相符，项目未设置原料堆场、产品堆场和危险废物暂存间，原料进场后直接进入加工车间生产，产品加工好后直接进入项目现有成品库，危险废物依托项目部危废暂存间。本项目实际变动情况参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运营期生产废水主要有生活废水、生产废水（运输车辆冲洗废水，清洗废水）、初期雨水。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不外排。车间破碎、筛分降尘废水、清洗废水经三级沉淀处理后回用生产，不外排；初期雨水经排水沟导入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生产，不

外排；运输车辆冲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生产，不外排。

（二）废气

加工破碎粉尘：设置封闭的彩钢棚生产车间，车间内设置顶棚喷雾装置，破碎、筛分全部采取湿法作业。

运输起尘：通过采取对厂区内地面进行硬化，并对厂区道路和运输车辆每天进行清洗，同时要求运输车辆加盖篷布，严禁超载，杜绝汽车沿路抛洒等措施。

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三）噪声

项目高噪声设备位于厂区中部，厂房密闭，使用低噪声设备，减震、建筑隔声厂房隔声，加强维护保养，合理安排作业时间，夜间不生产，控制车速、设置限速标志等措施，使项目厂界噪声稳定达标排放。

（四）固体废物

沉淀池污泥：板框压滤机干化后定期外运至 S220 公路工地填方使用。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废机油：集中收集后暂存于 III 标段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单位处理。（危废协议见附件）

四、环保验收监测调查情况

根据四川瑞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检测报告（瑞兴环（检）字 [2021]第 0672 号），验收监测调查结果如下：

（一）废气

检测期间该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点检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其他类排放监控浓度

限值。

（二）厂界噪声

检测期间该项目 1#-4#噪声检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声功能区噪声的限值要求。项目噪声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三）污染物排放总量建议指标

根据项目环评报告及批复，本项目未下达大气污染物总量指标和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五、环境管理情况

2020 年 12 月，四川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大渡河双江口水电站（S220 线库区复建公路工程）三标项目部委托深圳市联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本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12 月 30 日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以阿州环审批（2020）143 号文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四川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大渡河双江口水电站（S220 线库区复建公路工程）三标项目部 S220 线复建公路 III 标段砂石加工厂建设项目按照规定要求履行了环评手续，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按要求落到了实处，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合理处置，环境管理体系健全。

六、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已结束，未受到污染事故和扰民事件投诉，运行期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废水、固废合理处置，未发生污染事故和扰民事件，未发现对周围环境质量造成不利的影晌。

七、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S220 线复建公路 III 标段砂石加工厂建设项目执行了环境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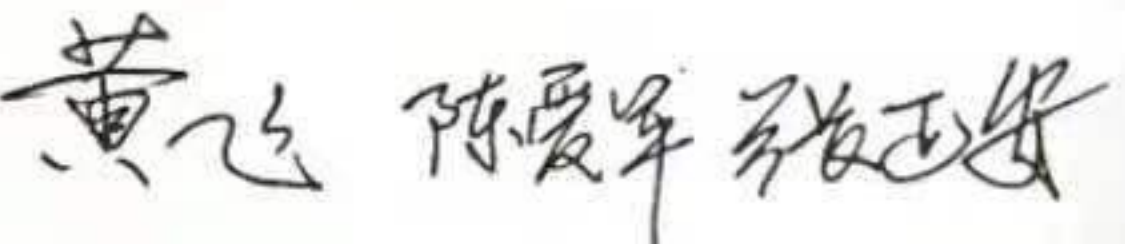
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经过验收调查和监测，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未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行政法规受到处罚，废气、噪声能够达标排放，废水、固体废物得到合理处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的要求。

八、建议

- 1、成品和原料不得在厂区内露天堆放，在生产区暂存需做好“三防”措施。
- 2、企业应按照环评批复要求，制定切实可行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环境主管部门备案。

九、验收人员信息

四川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大渡河双江口水电站（S220 线库区复建公路工程）三标项目部 S220 线复建公路 III 标段砂石加工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附后。

专家组：

四川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大渡河双江口水电站
（S220 线库区复建公路工程）三标项目部



2021年5月5日

附件:

四川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大渡河双江口水电站 (S220 线库区复建公路工程) S220 线复建公路 III 标段砂石加工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类别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建设单位	王中林	四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	18909040996	王中林
	杨波	四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17713597870	杨波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环评单位	史志海	深圳市联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工程师	18990171091	史志海
环保验收监测单位	傅心	四川瑞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18183080035	傅心
	黄飞	四川省生态环境促进会	教授	13219398569	黄飞
	陈爱军	四川省兴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工程师	13568597676	陈爱军
环保技术专家	张西安	宜宾学院	副教授	13808294521	张西安